

21 《神使用惡者來審判並保守自己的百姓》

———啟九 1-12

前言：

已經分享了第八章裏面前四號，特別前三號：攙了血的冰雹，如火燒著的大山，如火把燒著的大星，神籍此工具刑罰海和江河，這些都在前三號當中的。我們可以從舊約以西結書看到這些審判方式的由來：**【結 1:13】至於四活物的形像，就如燒著火炭的形狀，又如火把的形狀。火在四活物中間上去下來，這火有光輝，從火中發出閃電。【結 1:28】下雨的日子，雲中虹的形狀怎樣，周圍光輝的形狀也是怎樣。這就是耶和華榮耀的形像。我一看見就俯伏在地，又聽見一位說話的聲音。**唯有第四號約翰將天空中三分之一的日月星被神擊打，使得地上白晝的三分之一沒有光，表明白晝的事件減少，黑暗掌權的警示。在舊約出埃及記的背景之下，埃及人經歷了日月星的被遮蔽，黑暗之災的臨到，伸手不見五指的時刻（出 10:21）。與此處較比讓我們看到了的是三分之一限制性的審判警示。在 1-3 號看到神審判的嚴重性，從植物（樹和草），到動物（海中的魚），再到人（死了許多的人），逐漸加重的天災人禍，目的不在於全部的毀滅，而在於三分之一部分審判的提醒。

如果我們從創世紀神創造秩序的角度來看，前三天所創造的天、海、地（包括植物），也就是陸海空的三個空間維度領域，後三天則是上帝在三個領域創造的填充，天上填充光體日月星，海中填充各樣的生物，陸地生出活物動物來的填充（包括人）。因此，在啟示錄前四號當中，第四號所能降下的是災難的最高峰，約翰將出埃及記的背景以水變成血之災分成兩個部分，分別在第二號與第三號中出現，如果我們將前四號：地、海、江河與星體放在一起來看，就能夠看到上帝在創世紀第一章中的次序，但這裏卻是與之相仿的次序，這一現象是要告訴我們上帝的審判是一種反創造，更清楚的表達就是一種對創造的解構。

在第八章的 13 節有一只飛鷹大聲喊著說（這是傳達神旨意的使者，也可以說是從父神發出的）：“禍哉！禍哉！禍哉！”的資訊，指向的就是“住在地上的民”（六 10），不是說所有的人，而是指向殺害聖徒的，逼迫兩個見證人（十一 10），拜獸像（十三 8,14；十七 8）與大淫婦巴比倫所代表的的同國同謀之人（十七 2）。我們將看到地上的君王，商旅和那些靠海為業的，異口同聲的一雙重的“禍哉！禍哉！”悼念大淫婦巴比倫的敗亡（十八 10,16,19）。那麼，此處的三重“禍哉！”，是要與八 8 節的三重“聖哉！”顯明的對比，凸

顯出逼迫聖徒的，拜獸的與大淫婦三者聯合帶來的惡行，三重“禍哉！”代表聖潔公義之神屬性外在審判的表現。如此，我們繼續第五號之災的分析！

1 第五位天使吹號，我就看見一個星從天落到地上，有無底坑的鑰匙賜給它。

2 它開了無底坑，便有煙從坑裏往上冒，好像大火爐的煙，日頭和天空都因這煙昏暗了。

一、惡者從神領受了權柄 V1-2

內容——

就經文的比較來看，第五號佔據了 12 節經文。從程度來看，前四號已經在已經佔據了一定災難的比例，第五號可能更讓我們關注它的可怕性（這只是相對的）。當第五號筒吹響，讓我們看到的是從天到地的星辰墜落，有無底坑的鑰匙賜給它，這是從神而來的權柄。但問題是，那一位手中持守神賜予的無底坑鑰匙的是正還是邪？上帝不會將拘禁邪靈的無底坑權柄賜給邪靈，這裏的“星辰”與啟八 10 節不同，前面指的是燒著的大星，而這裏的“星辰”指的是天使，從天而降的天使，並非是邪靈撒旦，來執行上帝命令的天使。

無底坑究竟又是什麼地方呢？原文可以翻譯為“**深淵或海**”，或者“地的深處”，代表著死人的去處，屬於不潔之地。在啟示錄文學作品中“無底坑”就成為了墮落天使的監獄。在新約羅馬書 10:7 無底坑預表陰間，死人的所在，在路加福音八 31 節監禁邪靈的地方，其餘的解釋都在啟示錄當中。在啟示錄二十一 1-10 節“**無底坑**”同樣監禁蝗蟲之軍這一預表，獸和撒旦的地方。在啟示錄中約翰將復活人子的權柄，描述為以“手拿死亡和陰間的鑰匙”的方式表達，這可以幫助我們理解“無底坑”和“陰間”兩者的一致是沒有區別，都是惡者或死亡的去處。從天使來自於天上來看，再到無底坑與地之間三個維度的宇宙結構。

從無底坑有煙從坑裏往上冒，好像大爐的煙，日頭和天空都因著煙昏暗了。煙指的就是蝗蟲之災難，他們的任務是額上沒有神印記之人五個月的苦難（啟九 3-6），強調蝗蟲之軍的人物與得勝（啟九 7-11）。啟示二十章我們又看到天使將他們捆綁又關在了無底坑（啟二十 1-3）。其結果就是讓那些額上有神印記之人復活，與基督一同掌權作王一千年。在前後經文對比的情況之下，使我們知道了靈界勢力的交鋒，教會在天上不但得到了莫大的安慰，同時那也是我們的使命。“無底坑”視為那些抵擋上帝的惡魔邪靈預備的去所，他們的進出都在上帝的手中，因為鑰匙權就在上帝的手中，說明上帝至高無上的權柄在掌管一切。

3 有蝗蟲從煙中出來，飛到地上，有能力賜給它們，好像地上蠍子的能力一樣。

內容——

“煙”乃是神的審判，啟示用了眾多的象徵和隱喻的方法來喻示神的審判，蝗蟲從煙中出來，表示成群的蝗蟲之軍移動的情形。這並非是說蝗蟲是由煙轉化而來，而是從煙中出來的。在出埃及當中，蝗蟲的出現是神審判埃及的第八災（出 10:12-20），因此蝗蟲成為神審判性的工具就不足為奇了，但這裏並非與刑罰埃及的蝗蟲一致，雖然外在都有大舉進犯軍隊之勢，在約珥書二章更進一步描述了這一進犯的場面。如下圖！

	約珥書 2:1-11	啟示錄 9:1-11
1	黑暗、幽冥、密雲、烏黑（2）	日頭和天空黑暗（2）
2	蝗蟲之軍（2b）	蝗蟲之軍（3）
3	蝗蟲之軍的任務：刑罰（3）	蝗蟲之軍的任務：刑罰（4-6）
4	蝗蟲之軍的形象（4-10）	蝗蟲之軍的形象（7-10）
5	蝗蟲之軍的首領：耶和華（11）	蝗蟲之軍的首領：亞巴頓/亞玻倫（11）

透過這張圖表我們看到了他們彼此的平行之處，在約珥書二章宣告了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臨近的資訊，這與第五號傳達的資訊是平行的，由此可以看出第五號的確以約珥書二章為藍本的內容重述。除此之外約翰也讓我們看到了將地上蠍子的能力加在了蝗蟲之軍身上。蠍子也是五毒之一，與毒蛇並列象徵著邪靈的權勢（路 10:19），不論舊約還是新約，約翰將蝗蟲與蠍子連接在一起並不讓人感到意外了，因為，蠍子能夠傷人的能力較比蝗蟲以植物為食帶來的威脅更加直接。透過漸進性的啟示，以及在末世當中的提醒基督徒，神為百姓伸冤更加真實和臨近。因為蝗蟲之軍帶著蠍子的能力只有恐怖、威脅與痛苦的刑法。我們是否透過神話語的真實，以及在天上所經歷和看到的，能否在神的寶座前回應他，只有那些額上有神印記之人才能夠理解和明白的，神會為他們帶來更多的安慰。

4 並且吩咐它們說，不可傷害地上的草和各樣青物，並一切樹木，惟獨要傷害額上沒有神印記的人。

5 但不許蝗蟲害死他們，只叫他們受痛苦五個月，這痛苦就像蠍子螫人的痛苦一樣。

二、惡者對自己人的迫害 V4-6

內容——

這裏神用祂的權柄禁止傷害地上的草與各樣的青物，指明針對傷害額上沒有神印記的人，而卻海不淮許緩衝害死他們，目的就是使他們受痛苦五個月。當我們聽到“無敵肯與蜚人的蝗蟲之軍”的時候就已經令人畏懼了，而他們的形式的人物帶來的結果卻是使人痛苦的。另一方面讓我們看到了神對於自己百姓的保守和看顧。

6 在那些日子，人要求死，決不得死；願意死，死卻遠避他們。

我們都知道被蠍子蜇帶來的是非常痛苦的，本節經文就是更多的強調說明五個月這一時間段的情形。神借用惡者的勢力來刑法罪人，使他們彼此相殺！這也是有限制性的，為了教會神的百姓。

7 蝗蟲的形狀好像預備出戰的馬一樣，頭上戴的好像金冠冕，臉面好像男人的臉面，

8 頭髮像女人的頭髮，牙齒像獅子的牙齒。

9 胸前有甲，好像鐵甲。它們翅膀的聲音，好像許多車馬奔跑上陣的聲音。

10 有尾巴像蠍子，尾巴上的毒鉤能傷人五個月。

11 有無底坑的使者作它們的王，按著希伯來話，名叫亞巴頓；希臘話，名叫亞玻倫。

三、惡者的形象與能力 V7-11

內容——

7-11 節是對於蝗蟲之軍的具體描述，前面敘述了蝗蟲之軍的使命，第五號與第二號與第三號災難相比，蝗蟲之軍帶來的災難更加地詳盡。一共有九次之多，“像”在原文（ομοια；三次）和“如”（ως；六次），而中文和合本只翻譯出來了八個。這系列的象徵圖畫已經超越了我們的想像力了，極大地襯托出約翰要告訴我們的恐怖事件。在其中的對比中是我們感受到了蝗蟲軍團令人畏懼與驚悚的能力。此中描述的順序是從頭到腳，最後到尾部的。這是一只預備好了的作戰狀態，在舊約對人的提醒，在新約再次出現這一震撼效果，在歷史的處境之下，正如當時羅馬帝國預備出征的戰馬，不但高大威猛，訓練有素，軍人不但懸鏈嘴能夠咬人，鐵蹄也是鋒利的利器。上帝對他們是使用就是要如同蝗蟲軍團吞吃敗壞一切，死他們所向匹敵，無人能敵，這就是審判來臨前的預兆。此種裝束都是對於各個時代如“蝗蟲之

軍”外在帶來殺戮的邪惡結果為目的的描述。“戰馬出征、金頭盔、傷人的獠牙、身穿的鎧甲、奔跑四沙時的聲音、戰爭結果的痛苦等”，這樣的勝利與 24 為長老與人子的得勝相乘了顯明的對比，他們的勝利是痛苦和死亡，而人子的得勝是復活和榮耀的。因此，他們所穿戴的都是以“像和如”兩個詞語來修飾的，在語法上並不是太通順，這顯然是一種面前的類比用法，說明“蝗蟲之軍似乎得勝，但卻沒有真正的掌權”，約翰告訴我們的目的，他們的恐怖就是這個目的。在神的創造之中，一切的動物都要伏在人的權柄之下，索然蝗蟲之軍有如人的智慧合理性，但邪惡的面貌終歸是敵對神的邪惡之靈代表。之前我們看到了天庭異像中四活物中有三個“臉面像人”（啟四 7），這是對神的屬性以及所差遣使者的描寫，因此，蝗蟲之軍以模仿上帝的形象出現，“頭戴好像金冠冕”這是撒旦與屬牠的屬牠的獸常以“模仿者或救世主”的姿態出現的這一種姿態。這是透過第五號上帝執行審判，在許可中出現的結果。目的是為了自己百姓而發出的，使我們知道上帝的主權以及那些行毀壞可憎的站在地上的原因。他們在上帝掌管的時間段，目的為了提醒我們在患難中能夠站立的穩，直等基督二次再次來全地施行大審判。

12 第一樣災禍過去了，還有兩樣災禍要來。

內容——

我們已經看到了第五號吹響的目的和意義，這樣的審判也是限制性的“五個月”作為預表，“無底坑使者做他們的王”，他究竟是誰？這裏並非是耶和華，也並非是天使，而是無底坑的使者，他是邪惡蝗蟲軍團的首領，他是撒旦還是散彈的高級將領呢？約翰告訴我們他的名字叫“亞巴頓”，這個名字在希臘語又被成為“亞波倫”。這一種雙名字在啟示錄中經常看得到。例如：大龍/古蛇；撒旦/魔鬼。因此，他就是“無底坑的使者”，希伯來文意思是“毀滅”，在舊約中“亞巴頓”之的是死人、是陰間、是死亡和墳墓。希臘文“亞巴倫”指的是“毀滅者”，兩者沒有區別。有學者說：約翰以兩種方式解釋“無底坑使者的名字”，原因是牠要傷及希伯來人與希臘人在內，因為蝗蟲之軍在當時指的是豆米仙皇帝，有因為他自稱為“阿波羅”希臘神祇化身，而在阿波羅所象徵的三個符號包括蝗蟲、老鼠和蜥蜴，這也都是猜測。最主要的是約翰一詞象徵的方式要告訴我們蝗蟲之艱難的特色就是：毀滅。為要彰顯邪惡勢力所帶來的的結果。他們職能帶給人類的毀滅。而人子的應許卻是“生命樹的果子”，這對於教會來說是真實的經歷，也是真實的盼望。但在其中不明白真理的人有可能就會被黃忠軍團暫時的勝利迷惑，將下模仿三位一體上帝的撒旦代表俯首稱臣，這樣的事件屢見不鮮，而那些持守真道在基督裏的惡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的額上有神的因此，他們是

跟隨基督的人，從來不像那些毀壞者與利益集團屈服，因為他們是神國的百姓，持守教會在地上的大使命，領人歸主將是他們一生見證基督的標誌。

在第四號結尾，這僅僅是三禍中的第一禍哉！後面的兩個禍哉！將在第六號與第七號中揭開，在約翰的筆下兩個災禍正向我們走來。

東方雅各

2023年7月